

中共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(甘肃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) 文件

甘农领发〔2024〕4号

中共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(甘肃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) 关于印发《“甘味出陇”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市、州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（市、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），兰州新区党工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（兰州新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），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（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）成员单位，省直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“甘味出陇”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

中共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(甘肃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)

2024年7月12日

“甘味出陇”工作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深化品牌强农战略，不断提升“甘味”品牌竞争优势，强化品牌营销举措，以品牌引领推动全省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，促进乡村全面振兴，实现农民持续稳定增收。根据我省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重要论述和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全面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加快打造“甘味”品牌矩阵的决策部署，准确把握“甘味”由“树品牌”向“拓市场”衔接转段的阶段性特征，立足资源禀赋，紧盯市场需求，深入挖掘“甘味”农产品蕴藏的市场潜力和品牌优势，统筹调动各方资源，健全完善从传统市场、品牌门店、线上平台到专场活动的一揽子营销布局，建立省级领导牵头推动、部门强力支撑、市州协同推进、甘肃农垦集团承接落实、多方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，抢抓机遇、乘势而上，不断汇聚合力，以“甘味”品牌建设推动特色产业规模化、集约化、产业化发展，将资源优势、品牌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、经济优势，带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壮大，构建形成与农户衔接紧密的利益联结和带农增收机制，不断拓宽农民增收渠道，提高收入水平，为加

快农业强省建设提供有力支撑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力争通过2—3年时间，推动形成“甘味”及相关农产品从中部破局、呈多点开花、向全国铺开、往国外拓展的新局面。2024年完成在天津、山东、湖南的布局，“甘味”农产品销售额力争突破300亿元；2025年基本覆盖长三角、珠三角、中部、成渝等核心区域和东西协作重点城市，布局泰国、新加坡、韩国等国外市场，“甘味”农产品销售额力争突破350亿元，农产品出口额32亿元左右；2026年持续巩固提升，初步建成“甘味”农产品多层次市场体系，“甘味”农产品销售额力争突破400亿元，农产品出口额35亿元左右。

三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借助各类平台组织实施推介展示展销活动

1. 结合省领导分区域招商引资及农交会、广交会、消博会、中博会等全国性、区域性重点商贸活动，通过展示、洽谈、招商、消费等形式组团借势引流，广泛开展推介。商务、农业、文旅等有关部门结合在省外举办的招商引资、项目推介、文旅交流等活动和其它行业性展会，开展“甘味”农产品宣传推介和展示展销。市州组织骨干企业，点对点对接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及重点采购商，与终端市场建立紧密联系，畅通销售渠道。（省商务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文旅厅、省供销联社、甘肃农垦集团、各市州政府）

2. 在省内举办的兰洽会、文博会等大型活动设置“甘味”农产品展区，邀请国内外终端市场采购商、大型连锁超市和电商平台到“甘味”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观摩，与省内企业洽谈合作，扩大订单规模。（省商务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文旅厅、省供销联社、甘肃农垦集团、各市政府）

3. 办好“津陇共振兴”、“鲁企走进甘肃”、“甘味进国企”等活动，加强与东西部协作地区和中央企业、省属国有企业合作，开展消费帮扶工作，加大与航空公司、铁路集团对接拓展餐食、土特产等业务。依托在天津、山东等地建立的销售平台，对接机关企事业单位、大型居民社区，拓展“甘味”农产品线上线下销售渠道。（省农业农村厅、省政府国资委、甘肃农垦集团、各市政府）

（二）拓宽销售流通渠道

4. 发挥行业协会、产业链链主企业作用，有效组织各类“甘味”农产品生产、加工和销售企业开展市场调研和产销形势研判，抱团拓展线上线下销售渠道，持续提升“甘味”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。围绕“甘味”农产品高端市场培育，扶持一批链主企业和农业科技领军企业，培育一批知名品牌企业和品牌产品。（省农业农村厅、甘肃农垦集团、省财政厅、省工信厅）

5. 在兰州市选址升级“甘味”品牌中心，建成线上线下“甘味”农产品推介销售的大本营，面向省外大宗采购商，集中

展示展销全省各地的“甘味”农产品。支持建设仓储中心和甘味数字平台，提高集采统配速达和数据分析能力，完善配套设施。（省农业农村厅、甘肃农垦集团、省财政厅、省工信厅）

6. 建立市场化引才、留才、用才、育才机制，有效整合农产品营销资源，加强营销人才培养，建强“甘味”营销团队，建立高效运作的“甘味”农产品供应链服务平台，推动“甘味”农产品走出去。（甘肃农垦集团、省人社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商务厅）

7. 发挥市州、部门、骨干企业、东西部协作省市作用，在全国主要城市机场、车站、景点以及人流量大的区域布点开设“甘味”品牌运营中心和示范店。积极引入投资者，带动加盟店和线上平台建设，对接推进“甘味”农产品进协作省市、进央企，推动“甘味”农产品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校园、进社区，增加团购范围和销量，扩大“甘味”农产品市场份额。至2026年，建成“甘味”品牌运营中心100个，各类线上线下营销网点1000个左右。（省商务厅、省文旅厅、甘肃农垦集团、省供销社、各市州政府）

8. 积极对接盒马鲜生、华润万家、正大卜蜂莲花、北京华联、物美集团、永辉超市、大润发等知名超市，通过连锁渠道，推动“甘味”农产品进入全国20个大中城市商超。（省商务厅、省供销社、甘肃农垦集团）

（三）深化拓展在线营销

9. 支持各地搭建直播平台，发挥现有直播平台、网红作用，打造网络 IP，吸引在线流量，建立“甘味”农产品销售的新载体新通道。继续运营好甘味京东旗舰店、甘味臻选抖音店等线上平台网店、甘味直销 APP、微店小程序等，推动线上销售有质的提升，至 2026 年，“甘味”农产品年线上销售额达到 100 亿元以上。（省商务厅、省文旅厅、甘肃农垦集团、各市政府）

10. 组织开展文旅直播引流活动，邀请网红大咖代言推介，通过“千万粉丝”网红达人甘肃行等活动，开展直播带货营销，引领消费者游甘肃、品甘味。（省文旅厅、省委网信办、甘肃农垦集团）

11. 通过直播大赛等方式，孵化一批网红品牌，培养一批网红带货达人，推动创业就业，营造浓厚的直播电商氛围，示范带动“直播”新载体快速发展。（省商务厅、省人社厅、甘肃农垦集团）

（四）推动“甘味”农产品出口

12. 通过兰州海关、国外商务代表处和驻外企业等多渠道，密切跟踪并及时发布国外农产品市场需求、贸易政策等动态，认真研究 RCEP 协定规则对我省农产品出口的影响和机遇，加强对企业在通关和市场信息等方面的服务与指导，帮助企业开拓市场、规避风险。发挥综保区和出口基地等载体平台作用，扩大“甘味”农产品出口。（省商务厅、省政府外事办、省供销社、甘肃农垦集团、各市政府）

13. 依托国际友城合作优势，支持外向型企业在海外建立营销机构，为外向型“甘味”企业申办 APEC 商务旅行卡，组织“甘味”企业参加境外招商展览团组，推动“甘味”农产品走出国门。支持“甘味”企业拓展在亚太经合组织经济体的经贸合作，拓宽美国、马来西亚、新加坡等已有市场，至 2026 年，力争在海外开设 10 个左右“甘味”品牌展示展销门店或专柜，扩大在中高端领域宣传推广。（省商务厅、省政府外事办、甘肃农垦集团）

14. 发挥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和跨境电商试点城市政策叠加优势，支持跨境电商海外仓建设，大力培育电商经营主体，推进农村电商和跨境电商融合发展，加快“甘味”农产品走出国门。（省商务厅、省供销社、甘肃农垦集团、各市州政府）

（五）强化产品供给保障

15. 按国内外细分市场特点和不同群体消费喜好，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，精中选优，建立“甘味”农产品自营目录，指导各地“甘味”品牌运营中心、“甘味”企业按照礼品类、食品类、农副类等分级分类布局，建立礼品专营店、农产品连锁店两套体系，精准对接、精准营销。加大对“甘味”农产品包装的设计指导，推动“甘味”商标、企业商标以及地理标志专用标志规范化使用，突出地域特色、产品特点。（甘肃农垦集团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市场监管局、各市州政府）

16. 推动建立产销协作机制，加快“甘味”农产品生产加工

基地、仓储中心、集配中心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，提高集中供应能力。推进物流降本提效，支持“甘味”品牌中心集采统配，对接大宗采购和大额订单。（省农业农村厅、省交通运输厅、省邮政管理局、甘肃农垦集团、省财政厅、各市政府）

17. 建立质量管控和长效监测机制，坚持“产出来”和“管出来”两手抓，严格落实责任主体逆向溯源、产品流向正向追踪，加强产地环境、生产过程、营养价值、质量安全过程监管，确保供应农产品足量、优质、安全。加大“甘味”品牌保护，查处打击侵权、假冒行为，加大地理标志产品标准体系建设，塑强品牌形象。（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各市政府）

（六）创新宣传推广模式

18. 加强与人民日报社、新华社、中央广播电视总台、农民日报社等中央主要媒体的沟通对接，通过推送“甘味”品牌新闻线索、刊发“甘味”品牌产品公益广告、邀请记者来甘采访等多种方式，力争在中央主要媒体平台刊播一批重点报道和新媒体产品，持续扩大“甘味”品牌的影响力。组织甘肃日报社、省广电总台、甘肃日报报业集团、甘肃广电传媒集团及所属新媒体平台，加强“甘味”品牌宣传策划，采写推出专题报道和系列新媒体产品，常态化、大声量讲好“甘味”品牌故事。（省委宣传部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财政厅、省文旅厅、甘肃农垦集团）

19. 围绕“甘味出陇”专场推介活动，制定工作方案，组织开展专题专版、“探馆”采访和互动式、体验式报道，联合活动举办

地主流媒体、户外广告平台和新媒体开展集中宣传，统筹安排投放广告，发挥新媒体即时性、互动性和定向营销等方面的优势，通过视频宣发、话题引导、直播巡展等方式，精准对接营销渠道和目标人群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同时，调动省内媒体资源，配合做好宣传造势。（甘肃农垦集团、省财政厅、省文旅厅）

20. 选拔“甘味”品牌形象代言人和推荐官。从甘肃籍影视明星、文化名人、知名主持人、专家学者等中推荐选拔“甘味”品牌形象代言人，在“甘味出陇”重大推介活动中宣传推广“甘味”品牌。支持引导企业界、文艺界、演艺界等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名人及“三农”代表人物担任“甘味”推荐官，利用行业影响力提升“甘味”品牌形象。（省农业农村厅、省文旅厅、省文联、甘肃农垦集团、省广播电视总台）

21. 将“甘味”品牌和“甘味”农产品元素融入香包、刺绣、伴手礼等文创产品开发，依托文旅景区推介、非遗展演、美食品鉴等活动，以文塑农，以旅彰农。（省文旅厅、甘肃农垦集团）

四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“甘味出陇”工作由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（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）统一领导，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商务厅牵头建立协调推动机制，省直相关部门强化沟通配合，统筹推进具体任务落实。各市州主动走出去推介宣传“甘味”品牌，协同做好展示营销等工作。甘肃农垦集团履行好承接主体责任，全力抓好

各项工作落实。省总工会、省妇联、团省委等群团组织发挥自身优势，行业协会、农业企业、驻外机构和个人广泛参与，确保“甘味出陇”工作顺利落地，不断总结巩固提高，完成目标任务。各相关单位根据本《实施方案》领任务、定目标，强措施、抓落实。（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商务厅、甘肃农垦集团、省总工会、省妇联、团省委、各州市政府）

（二）加大政策支持

统筹使用省级部门预算现代寒旱农业发展资金、财政衔接资金和涉农资金，加大对“甘味”品牌培育、品牌宣传推广和以奖代补、推动产销对接和消费帮扶等支持。引导各类金融和政策性投资担保机构开发“甘味出陇”专项信贷产品，推动“甘味”顺利出陇。支持营销终端和网络直播等新媒体扩大宣传，鼓励开展产品开发、营销创意、标准制定、数字营销，加强对“甘味出陇”营销推广有关研究的支持。（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科技厅、省商务厅、省市场监管局、甘肃农垦集团）

（三）强化督导激励

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适时组织开展“甘味出陇”工作督导，传导责任压力，督促各方面增强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压茬推进、稳步实施。省农业农村厅对照总体目标和重点任务，分年度对“甘味出陇”工作成效进行评估。建立“甘味出陇”工作激励机制，对在“甘味”农产品营销工作中成效突出的单位、企业、地方和个人给予奖补。（省委办公

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、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商务厅、甘肃农垦集团)

抄送：中共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（甘肃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）组长、副组长

中共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7月12日印发
